



河面已经合拢，只有微  
波在荡漾，周围是草木、飞鸟、  
蝴蝶，但姑娘已经不在了，  
她经受不住痛苦。我想让人  
一看到这幅绣图，就会感到  
凄凉的河面上回荡着一首哀  
婉的歌。

# 成吉思汗 的白云

〔吉尔吉斯斯坦〕艾特玛托夫 著  
王磊 等译



# 成吉思汗 的白云

〔吉尔吉斯斯坦〕艾特玛托夫 著  
王 磊 等译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成吉思汗的白云 / (吉尔) 艾特玛托夫著; 王磊等译. -- 北京: 华文出版社, 2018.11

ISBN 978-7-5075-5014-6

I. ①成… II. ①艾… ②王… III. ①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吉尔吉斯 - 现代 ②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吉尔吉斯 - 现代 IV. ①I364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8)第249775号

## 成吉思汗的白云

CHENGJISIHAN DE BAIYUN

作 者: [吉尔吉斯斯坦] 艾特玛托夫

译 者: 王 磊 等

策 划: 杨 平

责任编辑: 杨 宁 郭俊萍

特邀编辑: 王 芳

出版发行: 华文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广外大街305号8区2号楼

邮政编码: 100055

网 址: <http://www.hwcbs.com.cn>

电子信箱: silkroadlibrary@qq.com

电 话: 总编室 010-58336239 发行部 010-58336267  
责任编辑 010-58336258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画中画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710×1000 1/16

印 张: 17

字 数: 220千字

版 次: 2018年11月第1版

印 次: 2018年11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: ISBN 978-7-5075-5014-6

定 价: 48.00元

# БЕЛОЕ ОБЛАКО ЧИНГИСХАНА

ЧИНГИЗ АЙТМАТОВ



# 目录



001

查密莉雅 (力冈译) / 001

母亲—大地 (王家骥译) / 055

红苹果 (苏玲译) / 161

白 雨 (程文译) / 179

和儿子会面 (程文译) / 193

成吉思汗的白云 (节译, 王磊 陈静译) / 211

查密莉雅



这会儿我又一次站在这幅镶着简单画框的小画前面。明天一早我就要动身回家乡去，因此我久久地、出神地望着这幅小画，好像它能够对我说些吉祥的临别赠言似的。

这幅画我还从来没在展览会上展出过。别说展出，就是每逢有亲属从家乡来看我，我都把它藏起来。其实，它也没有什么见不得人的地方，可也远不是一幅艺术精品。这幅画很朴素，朴素得就像上面画的那片大地。

这幅画的远景是暗淡的秋天的天际。在遥远的群山上方，秋风催赶着片片疾驰的行云。近景是一片赤褐色的长满艾蒿的草原。道路黑黝黝的，刚刚下过雨之后还没有晒干。路旁是已经干枯的、被踩断的密密丛丛的芨芨草。顺着被冲洗过的车辙，有两个人的脚印伸向前去。越远，路上的脚印就显得越浅，至于那两个旅伴：看样子只要再走一步，就会跨到画框外面去了。其中的一位……不过，我这话有点儿扯远了。

这是我少年时代的事，那是战争的第三个年头。我们的父兄在遥远的前方，在库尔斯克和奥勒尔附近苦战；我们——当时都还是一些十四五岁的少年——在集体农庄里劳动。天天干不完的重活儿，本来都是成年人干的，如今压在我们还没有长结实的两肩上。我们在收割的时候又偏偏碰上特别酷热的天气，几个星期不回家，日日夜夜在田野里、打谷场上，或者在往车站运粮的路上。

在一个酷热的日子，镰刀都好像因为收割磨得发烫了，我在从车站坐空车回来的路上，决定顺便回家去看看。

靠近河滩，街道尽头处的小丘上，有两座围着坚固的土墙的院落，宅院周围有一排高高的白杨树，这就是我们两家。很久以来，我们两家就毗邻而居。我是大房的孩子。我有两个哥哥，他们还没结婚，都上前线去了，已经很久没有他们的音信了。

我父亲是个老木匠，天一亮就起身做祈祷，然后到工场木工间去，直到很晚才回家。

家里就剩下母亲和一个妹妹。

旁边的院子里，或者照村里叫法，小房里，住着我们的近亲。不是我们的曾祖，便是我们的高祖，曾经是亲弟兄。而我称他们近亲，就是因为我们是一家人。早从游牧时代，从我们的祖先一块儿安扎帐篷、一块儿牧放牛羊的时候起，我们就兴亲族住在一起。这种传统还被我们保持下来。在村里实行集体化的时候，我们父亲一辈就挨在一块儿安了家。而且也不只是我们，贯穿全村的一直通向河滩的整条阿尔街，都是我们同族人，我们都是一個族系的。

实行集体化后不久，小房的家主就去世了，留下了妻子和两个岁数很小的儿子。当时村里还奉行着世代相传的族法，依照族法的老传统，不能让携儿带女的寡妇嫁出族外，于是族人便让我的父亲娶了她。他这样做，也是对于祖先在天之灵应尽的本分，因为他是死者最近的亲属。

于是我们就有了第二个家。小房表面上家业独立，有自己的宅院，自己的牲畜，但实际上我们是一块儿过日子。

小房的两个儿子也参了军。老大萨特克是刚结婚不久就走的。我们还能收到他们的来信，当然，要隔很久才能收到一封。

小房里剩下婆婆——我唤她婶娘——和儿媳，即萨特克的妻子。

她们俩从早到晚在农庄里干活儿。我的婶娘是一个善良、温顺、老实的女人，论干活儿从不落在年轻人后面，不论是挖沟、浇水还是别的，样样都行。命运像是褒奖她的勤劳，又赐给她一个能干的媳妇。查密莉雅和婆婆一模一样，肯操劳，心灵手巧，就是性格有点儿不同。

我很喜欢查密莉雅，她也很爱我。我们很合得来，可是我们不敢彼此称呼名字。我们要不是一家人，我一定叫她查密莉雅。可她是我哥哥的妻子，我得叫她嫂子，她唤我小兄弟，尽管我并不小，我们在年龄上的差别根本不打，但这是村里的习惯：嫂子得把丈夫的弟弟唤作小叔子或小兄弟。

两房的家务都由我母亲经管。我的小妹帮她一些忙，小妹还是一个小辫子上缠着头绳的傻小妞儿。我永远也忘不了在那些困难的日子里，她那样勤劳地干活儿。是她把两家的小羊和小牛赶到园外去牧放；是她抬来干牛粪和干柴，让家里总有东西烧；是她，是我这个翘鼻子小妹妹，为了不让妈妈挂念杳无音信的儿子，总想尽办法给妈妈解闷消愁。

我们这一大家人和睦相处，丰衣足食，全是母亲的功劳。她是我们两家的全权主妇和管家。她很年轻的时候就进了我们游牧祖先的家门，她一直虔敬地遵循着祖先的遗训，公正无私地掌管两家家务。村里公认她是最值得尊敬的一位心地好、见识广的贤主妇，家里一切都归她掌管。至于父亲，说实话，村里人不承认他是一家之主。我不止一次听到有人在要办什么事的时候这样说：“唉，你顶好不要去找大师父，——我们此地对手艺人这样尊称——他就晓得那把斧头是他自己的。他们家里大娘才是一家之主，你去找她，保准没错儿……”

应当说，别看我小小年纪，倒还常常参与一些家务事。之所以能够这样，是因为哥哥们都打仗去了。人们把我称作两家的男子汉、护家的和养家的，这多半是开玩笑。我以此感到骄傲，一种责任感就常常挂在

心上。并且，母亲对我敢于独当一面也采取鼓励态度。她盼望我成为一个善经营、能办事的机灵人，不要像父亲那样，一天到晚一声不响地刨木头、锯木头……

我从车站回来，在宅旁柳荫下停住车子，松了套绳，当我向门口走去时，看到我们的生产队长奥洛兹马特在院子里。他骑在马上，像往常一样，一条拐杖系在马鞍上。母亲站在他旁边，他们正争论着一件事。我走近些，听见母亲的声音：

“不行！别胡闹。哪儿见过女人赶车运粮食？你做做好事，让我的儿媳妇清静点儿吧！她原来干什么，还让她干什么吧！就这样已经搞得我晕头转向了，你倒来管管两个家看！幸亏还有个小丫头帮我一把……已经有一个星期我连腰都直不起来，腰简直要断了，就像驮着块千斤石，这不，玉米又干坏了，等着浇水呢！”她越说越上火，一面不时地把头巾的角往衣领里面塞。她生气的时候，常做这种动作。

“您这个人可真是的！”奥洛兹马特在马上晃了一下，失望地说，“我要是有腿，而不是这条拐杖，我会来求您？最好还是像过去一样，我自己来干，把粮食袋往车上一摔，赶马就走！……这不是女人干的活儿，我晓得，可你到哪里找男人去？……所以才决意请女将出马。您不准儿媳妇赶车，可上级对我们把难听话都说尽了：战士们需要粮食，我们却完不成计划。这样下去怎么行呢？”

我拖着长鞭朝他们走去，队长看见了我，高兴起来，显然他是想出了什么新点子。

“好啦，您要是担心媳妇的安全，瞧，有她的小叔子保驾，”他高兴地指着我说，“他决不会让谁靠近她。不必犹豫啦！咱们的谢依特是好汉。只有这些小伙子，咱们这些养家的，才真解决问题……”

妈妈不让队长把话说完：

“哎呀，瞧你像个什么样子，简直成了流浪汉！”她数落起来，“瞧

你那头发，毛蓬蓬的……你爸爸也真是好样的，给儿子剃剃头都腾不出工夫……”

“就这样好啦，今天就让儿子和老人家亲热亲热，剃剃头，”奥洛兹马特机灵地接过母亲的话头说，“谢依特，今天你就留在家里，把马喂一喂，明天一早我就派给查密莉雅一辆车，你们一块儿赶车。要给我记住，你可得负责她的安全。您就别担心啦，谢依特决不让她受欺侮。既是这样的话，我还再派丹尼尔同他们一块儿。您是知道他的，是个很老实的后生……就是刚从前方回来的那一个。就这样吧，三个人一块儿往车站运粮食，谁还敢动一动您的儿媳妇？对吧，谢依特？你觉得怎么样，我们想让查密莉雅赶车，可你妈妈不同意，你要劝劝她！”

队长的夸奖，以及他竟用对待成年人的态度同我商量问题，使我我心里美滋滋的。另外我立时想象着，能和查密莉雅一块儿赶车去车站该有多好。我于是摆出一副老成的样子，对妈妈说：

“保证没事儿，怎么，会有狼来把她吃掉还是怎的？”

我摆出老把式的神气，煞有介事地从牙缝里“哧”了一声，大模大样地晃着肩膀，拖了鞭子就走。

“哎呀，你可真行！”妈妈做出惊喜的样子，但是她马上气愤地呵斥道，“狼吃不吃她，你怎么知道？就出了你这块聪明材料！”

“他不知道，谁知道？他是你们两家的男子汉，很能干，有两下子！”奥洛兹马特拼命讲我的好话，他一面担心地望着妈妈，怕她又固执下去。

可是妈妈没有反驳他，只不过不知为什么立时重重地叹了口气，缓和了语气说：

“这可算什么男子汉，还是孩子哩，可就这样也得白天黑夜地埋头干活儿……我们那些叫人爱不够的男子汉，主知道在哪里！家家空荡荡的，就好比营地上拔掉了帐篷……”

我已经走远了，没有听完母亲的话。我一路挥舞着鞭子，打得灰尘飞扬，我甚至没有理睬正在院子里用手拍制牛粪块的小妹欢迎的笑脸，神气活现地走进了井棚。我在里面蹲下来，不慌不忙地从桶里倒水洗净了手。然后走进房里，喝了一碗酸牛奶，再倒一碗端到窗台上，把面包瓣碎泡了吃。

母亲和奥洛兹马特还留在院子里。只不过他们已经不再争论了，而是平心静气地低声谈着，他们准是在谈我的哥哥们。母亲不时用衣袖擦擦红肿的眼睛，使劲地点着头，表示对正在安慰她的奥洛兹马特的回答，一面用模糊的泪眼望着远方，像是希望看到自己远方的儿子。

母亲一伤心起来，就什么都不讲了，看样子，她答应了队长的要求。他达到了目的，很是得意，骑上马出了院子。

母亲和我丝毫没有想到，将会有什么样的结局。

我一点儿都没有担心查密莉雅能不能驾驭得了双套的马车，因为查密莉雅是巴开尔山庄一位牧马人的姑娘。我家的萨特克也是牧马人。似乎有一次春天赛马时，他竟赶不上查密莉雅。是不是真的，谁也不管它，可是大家都在说：赛马之后，恼羞成怒的萨特克就把她抢来了。还有一些人却偏说，他们是经过恋爱结婚的。不管怎么说吧，他们共同生活总共只有四个月。后来战争开始，萨特克便应召参军了。

不晓得该怎么理解，也许由于查密莉雅从小就和父亲一起赶马群——他身边就她一个，又当女儿，又当儿子——于是她的性格中就有了一些男子气概，直率、粗犷。查密莉雅干起活儿来一阵风，和邻居们能处得来，可要是有人没来由惹恼了她，她骂起你来也不让人；有几次有人被她揪住了头发，邻里不止一次前来告状：

“你们这算什么样的儿媳妇？进门才没几天，一张嘴就这么厉害！一点儿不给人面子。”

“她就这样才好哩！”母亲回敬说，“我家媳妇有话就爱当面讲。这

比藏而不露背地咬人强。您家媳妇倒会装温和模样儿，可这种温和媳妇，好比臭鸡蛋：表面干净光滑，骨子里奇臭难闻。”

父亲和婶娘对待查密莉雅从来不像别的公婆那样厉声厉色，挑鼻子挑眼儿。他们对她很和善，心疼她，就只希望她一点——希望她对主虔诚，对丈夫忠实。

我理解他们的心情。他们把四个儿子送进了军队之后，便把两房唯一的媳妇查密莉雅当作莫大的安慰，因此对她百般怜惜。我却不能理解我的母亲是怎么回事儿。她可不是随便就喜欢谁的。我母亲对人对事要求十分严格。她过日子有自己一套规矩，从来不肯改变。每年春天一到，她要我家游牧用的帐幕搬到院子里，用杜松枝熏一熏，这帐幕还是我父亲年轻时制备的。她教导我们热爱劳动、尊敬长者，要求家庭中每个成员无条件服从。

查密莉雅自从到我家来，就不像个做媳妇的应有的样儿。不错，她尊敬长辈，听他们的话，但是在他们面前从来不肯低头弯腰，也不像别的年轻媳妇那样躲到一旁嘁嘁喳喳。她总是想什么就直截了当地说什么，也不怕说出自己的不同见解。母亲常常支持她，爱听听她的意见，但是决定权往往仍归自己。我感到，似乎母亲从查密莉雅的心直口快、大公无私中看出她是一个和自己一样的人，并且暗下打算，有朝一日把她放到自己的位子上，使她成为一个同样有威望的家主娘，同样的当家人，家业的继承者。

“要感谢主，我的孩子，”妈妈常教导查密莉雅说，“你是嫁到一家殷实、有福的人家来了，这是你的福气。做女人的幸福，就是生几个孩子，家里够吃够用。我们老一辈挣得的家业，感谢主，都得给你留下，我们带不进坟墓。不过，只有那爱惜名声、有良心的人，享福才享得长久。这话你得记牢，要经常检点自己！……”

但是查密莉雅有的地方使两个婆婆感到不以为然；她快活起来太

过于外露了，就像个小孩子一样。有时候，好像无缘无故就笑起来，而且笑得那么响，那么快活。每当收工回来，不是走，却是一路跳过沟渠，跑进院子。而且常常毫无来由地一会儿抱住这个婆婆亲亲，一会儿抱住那个婆婆亲亲。

查密莉雅还喜欢唱歌，她总在哼着一点儿什么，长辈面前也不回避。这一切自然和村里传统的媳妇不太一样，但是，两位婆婆用以自慰的是：查密莉雅会慢慢收性的，本来嘛，年轻时候说起来都是这样的。可对我来说，世界上没有任何人比查密莉雅再好了。我们在一块儿非常快活，我们可以毫无缘由地哈哈大笑，可以在院子里互相追着玩儿。

查密莉雅身材匀称、苗条，头发又密又长，编成两条粗粗的、沉甸甸的长辫子。白头巾稍稍偏些垂到额头上，把她那黧色皮肤衬托得很美。

我时常发现，男子汉们，特别是返乡的战士们，爱出神地盯着她看。查密莉雅自己也爱玩爱闹，可是她对那些放肆的家伙却也不给好颜色。尽管这样，我还是常常很恼火。我爱她而忌妒别人，就像弟弟爱大姐因而忌妒别人一样，我要是发现年轻人围在查密莉雅身旁，就要尽量想法子干扰他们。我摆出气鼓鼓的样子，狠狠地望着他们，像要用自己的神情告诉他们：“你们别太得意了。她是我哥哥的妻子，别以为没有人保护她！”

在这种时候，我常常装出随便的样子，不管什么地方，便插过去谈话，企图嘲笑追逐她的人，而当这种办法毫不见效时，我就失去自制，气鼓鼓地，哼鼻子瞪眼睛。

小伙子们就“扑哧”大笑：

“哎呀，你瞧他的样子！看样子她是他的嫂子，真有意思，我们还不知道！”

我极力撑持着，可是我感到耳朵在发烧，偏是叫我出丑，并且恼得

我眼里迸出泪水。而查密莉雅、我的好嫂子是了解我的。她勉强忍住就要迸发出来的笑声，一本正经地说：

“你们以为嫂子是可以随便在大路上捡到的？”她对男子汉们抖直身子说，“你家嫂子也许是捡来的，我家可不是！快走开，我家小叔儿，哼，就要你们好看！”查密莉雅在他们面前摆了个威武姿势——傲然昂起头来，挑战似的挺一挺肩膀，一面不出声地笑着，拉了我一同走开。

我看出了这种笑里有气恼有高兴。可能她当时想：“你呀，真是傻孩子！只要我想随便胡来，谁还能拦得住我？全家一齐来看着我，也看不住我！”在这种情形下，我总是闷声不响，觉得有点儿对不起她。确实，我因为爱查密莉雅而忌妒，我崇拜她；因为她是我的嫂子，因为她的美，她那洒脱的、自由自在的性格而感到骄傲。我和她是最知心的朋友，有什么事从不彼此隐瞒。

那时候村里男人很少。有的年轻人就抓住这一时机对妇女十分放肆、十分轻视，说什么“同她们没什么磨蹭的，把手一招，不管哪个都会跑过来”。

有一天在割草的时候，我们一个远房族人奥斯芒走来纠缠查密莉雅。他原也认为没有一个女人禁得住他的引诱。查密莉雅却毫不客气地推开他的手，从草垛脚下站起来——她本来在草垛凉荫里休息的。

“别动手动脚的！”她痛苦地说，把身子扭过去，“我把你们看成个人样儿，可是有的人却像牲畜一样！”

奥斯芒躺到草垛脚下，轻蔑地撇一撇舔湿的嘴唇：

“吊在上面的肉，解不了猫的馋……有什么好装的呀，也许是愿意守一辈子了，鼻子还翘得老高哩。”

查密莉雅猛地转过身来。

“也许，就愿意守一辈子！我们就碰上这种命嘛，你混蛋就开心好啦。我要一百年独身，可对像你这号儿的，连口唾沫都懒得吐——讨

厌。我看，要不是战争，谁又轮到同你讲话！”

“我说的就是这话！战争，没有了男人的管教，你才要怎的就怎的。”奥斯芒得意地笑道，“哼，你要是我的老婆，保你不唱这个调调儿。”

查密莉雅本想向他扑过去，还想说点儿什么，但是什么也没说，觉得不值得同他纠缠。她朝他久久地、狠狠地望了一眼，然后厌恶地啐口唾沫，从地上拾起草权，走了开去。

我站在草垛后面四轮大车上。查密莉雅看到我，急忙转过身去。她了解我当时的心情。我当时的感觉是：受欺凌的不是她，而是我，正是我受了侮辱。我怀着痛苦的心情责备她说：

“你干吗理睬这种人？同这种人有什么道理好讲？”

直到晚上，查密莉雅一直阴沉地皱紧眉头，一句话也不同我讲，也不像平常那样有说有笑。当我把四轮大车赶到她跟前时，她为了不使我提起那件已被她隐忍在心中的可怕的恼人事，猛力将草权扎进草堆，一下子把草权举起在面前，遮住自己的脸。她把草猛力甩下，又立刻跑向另一堆，这一次装车装得很快。有一会儿我走到一旁，回头一望，看到她拄着草权柄，站了一两分钟，在想什么事，然后猛然醒悟过来，又拼命干起活儿。

当我们装好最后一辆四轮大车时，查密莉雅像是忘记了世界上的一切，久久地望着落日。河那边，在哈萨克草原的边沿上，人们已经疲乏无力地割草的时节的夕阳，像烧旺的烙饼炉的灶眼一样发着红光。它缓缓地向地平线外游去，用霞光染红天上柔软的云片，向淡紫色的草原投射着余晖，草原上低洼的地方已经笼罩起淡淡的、蓝灰色的暮霭。查密莉雅望着落日，内心流露出无比的喜悦，像是在她面前出现了一个童话世界。她的脸上放射着温柔的光彩，那半张开的嘴唇孩子般柔地微笑着。这时查密莉雅像是回答我还没有出口、但眼看要脱口而出